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134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合夥企業變更執行事務合夥人暨持股 5% 以上股東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該文件及其披露內容乃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境內相關監管要求而編制及刊發。

承董事會命
王海波
主席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王海波先生（執行董事）

蘇 勇先生（執行董事）

趙大君先生（執行董事）

沈 波先生（非執行董事）

余曉陽女士（非執行董事）

周忠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 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春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1-025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伙企业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暨持股 5%以上股东

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诚渊”）执行事务合伙人由薛燕女士变更为张爱民先生，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薛燕女士在本公司拥有的表决权股份比例由 5.23% 下降至 4.03%，但上海诚渊、上海志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志渊”）及上海达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达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增减变动；
-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旦张江”或“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一、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上海志渊、上海达渊、上海诚渊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上海志渊

企业名称	上海志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薛燕
出资额	1,334.16 万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3-04-08 至 2023-04-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65989374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3 室

（二）上海达渊

企业名称	上海达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薛燕
出资额	810.9 万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3-04-03 至 2023-04-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6598707X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2 室

（三）上海诚渊

企业名称	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薛燕
出资额	635.97 万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3-04-03 至 2023-04-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65989331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308 号 2 幢 305 室

薛燕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其通过上海志渊、上海达渊及上海诚渊间接控制的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5,453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23%。薛燕女士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它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薛燕	女	中国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上海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薛燕女士发来的关于上海诚渊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告知函，上海诚渊执行事务合伙人由薛燕女士变更为张爱民先生。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薛燕女士担任上海诚渊、上海志渊及上海达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上海诚渊、上海志渊及上海达渊控制的上市公司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5,4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23%。本次权益变动，即薛燕女士不再担任上海诚渊执行事务合伙人后，薛燕女士通过上海志渊及上海达渊控制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 4,206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03%；导致其所控制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 5.23% 下降至 4.03%，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上海诚渊、上海志渊及上海达渊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数量未发生增减变动。

三、本次变更对合伙企业的影响

本次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张爱民先生作为上海诚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将按照《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处理相关事务。本次变更不会对上海诚渊的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除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外，《上海诚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其他条款及相关事宜均未发生变化。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上海诚渊执行事务合伙人由薛燕女士变更为张爱民先生，不触及要约收购。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